

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股权转让、债务免除及资产赠与之关联交易的 独立意见

华润锦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6年8月9日召开。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股权转让、债务免除及资产赠与之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为，该等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长远发展，有利于提高本公司每股净资产含量，提升本公司盈利能力，增强本公司发展后劲，充分体现了华润纺织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遂宁兴业资产经营公司强力支持本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决心，符合流通股股东利益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该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及相关股东大会审议，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之规定。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：于伯阁

胡玉明

肖 军

二〇〇六年八月九日